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

目的

本文件旨在請黃大仙區議會通過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成員的變更，生效日期為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

背景

2. 黃大仙區議會常規第 33 條(2)規定：

「區議會須決定其轄下委員會的成員人選、職權範圍和任期...」

3. 黃大仙區議會於二零二零年一月二十一日第二次會議上同意，議員可按照其意願以書面提出加入或退出任何一個委員會／工作小組，但該變更必須獲得黃大仙區議會通過方能生效。

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的變更建議

4. 張嘉宜議員申請加入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有關申請載於附件一。

5. 若議員通過上文第四段的建議，第六屆黃大仙區議會轄下委員會和工作小組的成員名單將修訂如附件二。

文件提交

6. 本文件提交黃大仙區議會二零二零年九月十一日第六次會議，供議員審議。

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二零年九月

檔案編號：HAD WTSDC 13-5/5/53 Pt.58

主旨: Re: 申請加入財委會

日期: 2020-09-08 12:20

寄件者: 張嘉宜區議員辦事處 Office of District Councillor Kathy Cheung
<cheungkayi@twscp.org>

收件者: wtscadm <wtscadm@wtscd.had.gov.hk>

區議會秘書處:

本人有意加入財委會，並希望於下次區議會大會前，能夠列席有關會議，謝謝。

黃大仙區議員

張嘉宜

(電話: 6420-8614/2311-0033)

香港特別行政區第六屆黃大仙區議會委員會及工作小組成員名單
(11.9.2020起生效)

姓名	委員會						工作小組			
	社區建設及社會服務委員會	地區設施管理委員會	交通及運輸事務委員會	財政常務及經濟事務委員會	房屋事務委員會	食物環境衛生事務委員會	政府及公用機構工程計劃工作小組	關注公民與政治權利專責小組*	慈雲山交通工作小組	社區營造工作小組
許錦成先生 區議會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黃逸旭先生 區議會副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陳俊裕先生	副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陳啟淳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陳利成先生	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鄭文杰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副主席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鄭梓健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張嘉宜女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張茂清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莊鼎威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郭秀英女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劉珈汶小姐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副主席	組員	組員		組員
梁銘康先生	委員	委員	副主席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廖成利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莫灝哲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主席	委員		組員		
莫嘉嫻女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主席		組員		
莫綺霞女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副主席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岑宇軒博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主席	組員
沈運華先生		委員	委員	主席				主席		
施德來先生	委員	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譚香文女士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主席	組員		
鄧惠強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溫子衆先生	委員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胡志健先生	委員	委員	主席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尤漢邦先生	委員	副主席	委員	委員		委員	組員	組員		組員
人數	19	22	24	16	20	22	10	25	10	16

* 黃大仙民政事務專員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一日致沈運華議員的信件中指出，由於政府對題述工作小組屬於《區議會條例》第61條所述有關區議會的職能有保留，故黃大仙區議會秘書處將不會為其運作提供支援，包括提供會議場地及秘書服務，而所有政府人員及秘書處職員亦不會出席或參與討論。